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12楼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姚铮先生、王小毅先生、孙建平先生和已卸任的贾生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二、关于《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遵循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6-006 号）。

四、关于《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报告》，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6-008号）全文详见2026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009号）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65,367.8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0,849,269.84 元，不提取盈余公积，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93,334,472.18 元，减去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 38,204,053.75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04,281,148.59 元。

2025 年中期，公司以总股本 774,144,175 股剔除回购股份 10,063,100 股后的 764,081,0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8,204,053.75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实施完毕，占全年经审计净利润的 99.84%。鉴于盈利规模有限，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2026-010 号）。

七、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八、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报告》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姚铮先生、王小毅先生、孙建平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此进行复核和评估，发表如下核查意见：经核查独立董事姚铮先生、王小毅先生、孙建平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九、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以及审计委员会为此出具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董事会认为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 2026 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6-011 号）。

十一、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次会议审议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逐项表决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轶磊、江利雄、胡巍华、华欣、黎洁、白琳回避表决，由三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 关于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姚铮、王小毅、孙建平回避表决，由六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 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江利雄、胡巍华、华欣、黎洁回避表决，由五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汇报本议案。

薪酬方案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12 号）。

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周二）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通知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6-013 号)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